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11 月 15 日

目 录

| | |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I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 II |
| 议案一、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 1 |
| 议案二、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00

二、地点：合肥市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

三、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善斌先生

四、议程：

1、宣布会议开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00。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2、宣布现场投票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说明授权委托情况，介绍到会人员。

3、宣读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4、审议各项议案

5、股东审议议案、股东发言、询问

6、指定监票人、计票人

7、股东投票表决

8、监票人统计并宣布表决结果

9、询问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股东代表对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是否有异议

10、上传现场投票统计结果至上交所信息网络公司，并下载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表决结果。

11、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1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3、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14、宣布大会结束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就出席会议的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1、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务请准时出席会议。

2、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大会秘书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4、股东大会设“股东代表发言”议程，股东如要发言，须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提出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大会表决时，将不再发言。

5、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6、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由监事会成员、两名股东代表、律师参加计票、监票。

7、本次大会将根据股东账户和持股数，将“同意”、“反对”和“弃权”的股份数计算，统计出同意、反对、弃权的股份数及与实际出席会议股东持股数之比的百分数。

8、议案表决后，现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超短融”）和中期票据（以下简称“中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种类及发行主要条款

（一）发行种类

发行种类为超短期融资券（SCP）和中期票据（MTN）。

（二）发行主体、规模及发行方式

发行主体为本公司。本次超短融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中票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具体规模将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发行方式为根据资金需求分期、公开发行业。

（三）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

（四）发行利率

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超短融和中票市场利率，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到期债务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用途。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

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场条件全权办理超短融和中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的审批事项，办理发行、债权、债务登记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修改并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的请示、注册报告、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需披露文件）和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三）如监管部门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四）其他一切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

上述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的注册有效期内或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审议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请审议。

2024年11月15日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聘请经证券和财政部门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另外，根据《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 号）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近期，公司公开招标选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价格为 389 万元。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

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

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自律处分1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64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1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书彦，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双枪科技、交建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交建股份、华恒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谭冉冉，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双枪科技、星源卓镁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姚艳君，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书彦、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及谭冉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姚艳君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7.5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经过公司公开招标确定为 389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相关部门审批意见

由于公司连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已超过 8 年，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稳定性和审计质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要求公司按

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做好后续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轮换衔接工作。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费用 389 万元。

三、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须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请审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